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海普洛斯医学检验实验室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张晓妮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学检验科；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695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，至 2026 年 9 月 17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 09-18-1273 号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2025 年 9 月 18 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695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1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海普洛斯医学检验实验室		
	地 址	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路 1 号源兴科技大厦南座 1106		
	机构类别	医学检验实验室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35875441-344030517P9399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张晓妮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抖音、小红书、天猫、淘宝、京东、B站、快手、微信、美团、快购、秒送				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：深圳海普洛斯医学检验实验室				
医疗机构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路 1 号源兴科技大厦南座 1106 室				
诊疗科目：医学检验科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				
接诊时间：周一至周日 8:30-18:00				
联系电话：4009998450				
		 (医疗机构盖章)		
		 (审查机关盖章)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